津工信中小企服〔2021〕17号附件1

第二批天津市“专精特新”种子企业

申 请 书

企业名称（盖章）：

申请时间（年月）：

推荐单位（盖章）：

**填报说明**

一、本申请书第一至第五部分由申请天津市“专精特新”种子企业的企业（以下简称“申请企业”）填写。第六部分由推荐单位填写。

二、“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注册所在地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申请企业在市监管部门注册的，“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经营所在地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三、申请企业填写主导产品时应参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或行业分类惯例。

四、申请企业须根据本通知列明的申请条件，填写相关内容,并保证所填内容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如弄虚作假，取消本次申请资格，且两年内不得申请。

五、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须严格按照第六部分所列初核指标，认真对企业填写内容进行初审核实，提出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所属区 |  |
| 注册地址 |  | 邮编 |  |
| 经营地址 |  | 邮编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传真 |  | E-mail |  |
| 注册时间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企业规模属于 | □中型 □小型 □微型 |
| 所属行业[[1]](#footnote-0) |  | 具体细分领域 |  |
| 从业人数（2020年底） |  |
| 企业类型 | □国有 □合资 □民营 □其他 （请说明） |
| **二、经济效益** |
|  重要指标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 营业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主营业务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 |  % |  % |
| 利润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利润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利润增长率 |  % |  % |  % |
| 资产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负债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上缴税金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三、专业化程度** |
| 主导产品名称 |  | 从事该产品领域的时间（单位：年） |  |
| 主导产品类别[[2]](#footnote-1) |  |
| 重要指标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 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及排名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国内排名: 本市市场占有率: % 本市排名: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国内排名: 本市市场占有率: % 本市排名: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国内排名: 本市市场占有率: % 本市排名:  |
| **四、创新能力** |
| 研发机构建设情况 | 技术研究院 | □国家级 个 □市级 个  |
| 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个 □市级 个 □区 级 个 |
| 企业工程中心 | □国家级 个 □市级 个  |
| 院士专家工作站 | □有 □无 |
| 博士后工作站 | □有 □无 |
| 重点实验室 | □有 □无 |
| 工程研究中心 | □有 □无 |
| 重要指标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 研发经费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  % |  % |  % |
| 研发人员数量及占企业全部职工的比重 | 人数： 人 占比： % | 人数： 人 占比： % | 人数： 人 占比： % |
| 拥有专利情况 | 有效专利总数 |  项 |  项 |  项 |
| 其中 | 发明专利 |  项 |  项 |  项 |
| 实用新型专利 |  项 |  项 |  项 |
| 外观设计专利 |  项 |  项 |  项 |
| 软件著作权 |  项 |  项 |  项 |
| 2019年以来主持或参与制（修）订的标准数量和名称（只填写已发布的标注） | 主持制(修) 项参与制(修) 项 | 主持制(修) 项参与制(修) 项 | 主持制(修) 项参与制(修) 项 |
| 名称： | 名称： | 名称： |
| 数字化赋能 | □业务系统云端迁移□已签订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服务协议(金额) 万元 | □业务系统云端迁移□已签订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服务协议(金额) 万元 | 数字化赋能计划、目标(50字以内) |
| 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情况（可多选） | 数字化水平应用率 %□研发设计CAX □生产制造CAM □经营管理ERP/OA□运维服务CRM □供应链管理SRM □其他 （请说明） |
|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 | □国家级 认定时间 年 □市 级 认定时间 年 □否 |
| **五、经营管理** |
| 产品生产执行标准 | □国际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团体标准 □企业标准 | 标准全称 |  |
| 自主品牌数量及名称 |  个。 （名称）。 |
| 获得相关部门认定的特色称号情况（可多选） | □中国驰名商标 □市级著名商标 □市级名牌产品 □中华老字号 □津门老字号□非物质文化遗产 （□国家级， □市级） □其他 （请说明） |
| 企业获得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可多选） | □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或同级认证 □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其他 (请说明) |
| 企业详细情况介绍 |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涵盖企业所从事细分领域及从业时间，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管理团队、法人治理结构等。二、企业主导产品情况。包括：主导产品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产业链补链强链情况，为行业龙头或大企业配套情况；近3年主导产品销售及市场占有率，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对比情况，产品关键性能指标、能耗指标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情况，产品主要加工工艺、技术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领域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等标准制定情况。三、企业创新基本情况。包括：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情况，研发机构建设情况，研发经费的保障情况及激励机制，研发创新带头人及创新团队情况，创新人才培养情况等。四、企业制度建设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品牌培育相关制度、产品质量保障相关制度，知识产权保障制度，企业生产安全保障相关制度，应对各类风险机制，是否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响应预案等。五、企业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 六、企业未来两年发展目标。包括：经济效益、创新研发投入、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数字化赋能、与大企业合作模式等。**（此项可另附页）** |
| 真实性声明 | 我单位声明：此次申报第二批天津市“专精特新”种子企业，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如有不实之处，本企业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我单位承诺：2019年以来无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无偷漏税和其他违法违规、失信行为。我单位承诺：主动配合监督检查等工作，并按要求提供材料。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公章）：年 月 日 |
| **六、初核推荐**（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填写） |
| 申报条件(符合条件的请在□ 内打“√”) | 5项必备条件 | □在天津市工商注册登记、连续经营1年以上（2019年12月31日前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工业中小企业；□符合国家和天津市的产业政策发展方向，坚持专业化发展，有持续的研发和创新能力;□以下条件满足其一即可申报：①企业2020年营业收入不少于300万元，且2019年、2020年两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平均增长率达到10%及以上；②企业2020年营业收入不少于500万元，且2019年、2020年两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平均增长率达到5%及以上；③仅经营一年的企业，营业收入不少于500万元，不考核增长率；□企业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本企业营业收入的50%及以上；□管理规范、信誉良好（包括企业、企业法人和企业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社会责任感强，有健全的财务制度，运营情况良好，2020年底企业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 |
| 申报条件(符合条件的请在□ 内打“√”) | 12项可选条件（至少4项符合） | □企业主导产品享有较高知名度，且细分市场占有率在全国或本市名列前茅（如有多个主要产品的，产品之间应有直接关联性）；□2019年、2020年年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超过3%；□2020年底，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2018年以来，至少获得1项与主要产品相关的发明专利，或3项及以上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或软件著作权，企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科技成果，具备良好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产品具有执行标准，并通过取得国家或省级资质认定的检测机构、国际标准检测组织在中国授权的检测机构的检测，产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2019年以来企业主持或者参与制（修）订至少1项相关业务领域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团体标准；□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具备完成技术创新任务所必备的技术开发仪器设备条件或环境（设立技术研究院、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工程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重点实验室、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等）；□企业有完整的精细化管理方案，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采用先进的企业管理方式，如5S管理、卓越绩效管理、ERP、CRM、SCM等；□企业实施系统化品牌培育战略并取得良好绩效，拥有自主品牌;□企业产品生产执行标准达到国际国内或本市先进水平，或是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产品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企业已建立规范化的顾客满意度评测机制或产品追溯体系。□2019年以来企业通过多层次资本市场一次性获得风险投资100万元（含）以上（或等值外币）。 |
| 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推 荐 意 见 |  经初审核实，该企业同时符合5项必备条件和 项可选条件（至少4项符合），同意推荐。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1.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footnote-ref-0)
2. 对照《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填写产品对应的第四级或第五级产品类别名称，并填写对应的8位或10位数字代码。无法按该目录分类的，可按行业惯例分类。如是新产品请标明。 [↑](#footnote-ref-1)